

附表二

**【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全銜】（數字）年度
民生必需品短缺時期配售品項數量及金額申請估算表**

品項	單位	需求數量	金額（新臺幣元）		備考
			單價	總價	
食 米	公斤				
食 用 油	公斤				
食 用 鹽	公斤				
嬰 兒 與 較 大 嬰 兒 配 方 食 品	罐				
液 化 石 油 氣	公斤				
總			計		
說 明	一、表列需求數量及金額以受配人數及配售標準一個月之需求 量計算。 二、本表平時為年度計畫作業之用，配售時期則作為申請之用。				

承辦單位：

會計單位：

機關首長：